

新世纪的历史性课题

劳动价值学说

修订本

新论

AODONGJIAZHIXUESHUOXINLUN

赵曙光 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

劳动价值学说新论

LAODONGJIAZHIXUESHUOXINLUN

· 修订本 ·

赵曙光 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劳动价值学说新论/赵曙光著. —2 版(修订本).
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03.3
ISBN 7-220-06292-3

I. 劳... II. 赵... III. 马克思著作研究-价值学
IV. A811.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12101 号

LAODONG JIAZHI XUESHUO XINLUN

劳动价值学说新论(修订本)

赵曙光 著

责任编辑
封面设计
技术设计
责任校对

徐志诚
项葵
古蓉
伍登富

出版发行
网 址

四川人民出版社(成都盐道街3号)
<http://www.bookss.com>
E-mail: scrmcbf@mail.sc.cninfo.net
电话:(028)86661236 86660527

防盗版举报电话

印 刷
开 本
印 张
字 数
版 次
印 次
印 数
书 号
定 价

(028)86679239
成都金龙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850mm×1168mm 1/32
7.625
170 千
2003 年 3 月第 2 版
200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1—1000 册
ISBN 7-220-06292-3 / C·330
16.00 元

■ 著作权所有·违者必究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工厂联系调换

修订本说明

2002年是我的本命年，我停歇了一些企业新项目的开发业务，赋闲在家，将1998年出版的《劳动价值学说新论》一书审阅了一遍，感觉这本小册子确实还有一些需要充实和完善的地方。加之，看到这几年理论界试图对劳动价值理论进行发展和完善的种种努力，都仍然还停留在一个多世纪前就已有的层次和水平上，便决心借此机会对小册子进行一次全面的修改，期望我的努力对前辈、老师和同行们的研究工作多少能起到一些启发、参考的作用。当我完成了艰苦的修订工作后，顿生感慨：真庆幸有这难得的本命年，不仅使我有闲来完成对小册子的修订，又恰逢江总书记向理论界提出了发展劳动价值理论的要求和党的十六大提出了理论创新的方针。于是，我仿佛对本命年的意义有了一种新的理解。

这次对全书修订的重点主要集中在第二章、第三章和第六章，其修订的主要内容介绍如下：

一、在第二章的第二节中，我更为明确地突出了以下两个观点：

1. 劳动价值学说理论的发展史表明，劳动价值学说理论是循着这样一条轨迹不断发展的：即是随着人们对人类所特有的劳动行为不断深化认识而不断发展的。这是一条客观的、充满承继和连续性特征的发展轨迹。

圣典和古典学者们面对纷繁众多的个别劳动现象，运用形式逻辑的方法论，先是从中抽象和概括出工业、农业、商业等大的劳动的种类或类别，尔后又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抽象和概括出寓于所有个别劳动现象中的同一性即劳动一般，从而建立起个别劳动和劳动一般范畴，并在此基础上创建和不断地发展了劳动价值学说理论和社会分工理论。

马克思也是循着上述发展轨迹去研究劳动价值学说理论的。他先是在圣典和古典学者们上述对劳动问题认识的基础上，从由古典学者们所抽象和概括而出的反映或代表或体现所有个别劳动现象的同一性的劳动一般范畴中，运用辩证逻辑的方法论，发现或揭示出构成或作为劳动内在的本质矛盾的劳动二重性范畴，继而从这个被他称之为是“理解政治经济学的枢纽”的东西入手，去发展劳动价值学说和创建起剩余价值理论的。

马克思以后的人们，如果要发展和完善劳动价值学说理论的话，也只能循着上述轨迹，在发展和完善前人对劳动问题认识的基础上；特别是要在对由马克思所发现的劳动二重性深化认识的基础上去实现这一目标。然而，马克思以后的人们似乎再也没有这样走下去。

2. 深化对劳动二重性范畴的认识，是发展和完善劳动价值学说理论（特别是马克思的）的突破口。

因为，尽管马克思最早揭示或发现了劳动的内在本质矛盾即劳动二重性范畴；但由于他除了在《资本论》第1卷中曾对其有过简要的概述后，在他的其他著述中就再也找不到更为详尽的阐述了。对如此重要的、被他称之为是“枢纽”的东西，只有简述是远远不够的，说明一定还有许多需要完善的地方。我以为主要表现为：

首先，他没有将由他所首先发现或揭示了的劳动二重性范畴与由古典学者们概括的个别劳动和劳动一般范畴之间的区别、内在联系和分别所运用的方法论完全弄清楚，以至于使他以及后来的人们往往一直都是不自觉地把两对范畴相混同。其次，因而他也就远未能将劳动二重性范畴本身所具有的极为深刻的理论意义和内涵把握住并交待清楚。这些缺陷或不完善性是造成由他所创建的劳动价值和剩余价值理论客观上存在着一些不完善性的主要原因。因而，如果今天的人们要发展和完善劳动价值和剩余价值理论的话，只能以深化对劳动二重性的认识为突破口，除此是别无捷径的。

二、在第二章的第三节中，我新增了两个内容：

1. 在第三节的第一段关于“认识论和方法论的哲学理论基础——黑格尔区别两种同一的方法论意义”的讨论中，新增了“令人困惑的谜团”一段。

在证实了由古典学者和马克思所发现的个别劳动与劳动一般和劳动二重性这两对范畴所分别运用的两种同一的方法论的含义和相互之间的区别、联系后，我们会发现，所谓两种同一的方法论实际上也就是人们通常所指的形式逻辑和辩证逻辑的思维方式及其认识结果。这势必会使我们联想到这样一些问题：中国传统的思维方式是否也具有上述两种同一的方法论或形式逻辑和辩证

逻辑的思维方式，中国传统的思维方式所具有的特征是什么？对劳动二重性的深化认识是否会受中国传统思维方式发展特征的局限等？

当然，在这一段中，我只是提出了问题，却无力去解决它。

2. 在第三节最后的一个注释中，增加了对钱津先生有关论点的介绍。由于我以为这个问题很具有代表意义，因而有必要在这里做一些陈述。

在修改本书期间，我有幸拜读了钱津先生的《劳动价值论》一书。客观地说，在对劳动问题的深化认识方面，钱先生能够提出“整体性劳动”范畴的观点，说明他已经开始超越理论界大多数人所停留的古典学者们研究的层次（即仍然只能运用形式逻辑的方法论，停留在对劳动的抽象的同一性概括的层次上），而试图运用辩证逻辑的方法论，进入对构成劳动内在的本质矛盾探讨的层次，这不能说不是一个可喜的征兆。因而，从这个角度上看，钱先生的努力确实是值得称道或赞赏的。

但遗憾的是，钱先生的这种努力并不可能取得成功。因为，首先他并没有将由他所提出的“整体性劳动”范畴，从所运用的方法论、其实质内涵和理论意义等方面与劳动二重性范畴上述内容之间的关系弄清楚，而只是朦胧地、或是在对劳动二重性范畴含义传统认识水平的基础上提出了“整体性劳动”范畴的。这就必然使其发现如空中楼阁，既缺乏理论研究成果客观上必然要具有的连续或承继性，也难以使人接受和信服。

其次，他所提出的构成其“整体性劳动”范畴的主、客体劳动之分，从哲学或方法论和实际的角度看，也并不能完整准确地反映或体现构成劳动内在的本质矛盾双方，而最多不过是构成劳动一般所概括的劳动的同一性中的内容之一（正如亚当·斯密先生对劳动的主客体要素的关系的界定，用父、母关系之分来形容

一样)。而且，作为劳动客体的劳动的物质条件是不可能具有创造价值的作用的，最多也只能是为劳动主体创造价值的活动提供条件或奠定基础。可见，这同时也说明他也仍然远未能弄懂我在本书中所提出的价值与交换价值范畴之间的区别与联系等问题。

三、在第二章中，我将原来散见于该章第二节中关于“异化性质的社会分工”的内容，单列新增为一节，即该章的第五节。

我认为，这是本书中最为精彩、核心的内容之一。因而在这一节中，我对由我所首先提出的“异化性质的社会分工”范畴进行了更为详尽、全面的梳理和阐述。

我在这一节中指出：异化性质的社会分工现象的产生和发展势必导致如下可悲的后果：对于那些因此而丧失了劳动必备条件所有权的人群阶层，对于那些因劳动必备条件落后而导致其劳动的具体劳动方面落后的国家、民族、地区的人群来说，他们与拥有先进劳动必备条件的所有权和发达国家、民族、地区的人群相比，在经济上受剥削、心理和尊严方面得不到尊重、生存条件和生活质量相对甚至绝对地恶化等现象，不仅会呈日趋加剧的趋势，且上述景况和趋势仅仅依靠他们自身的努力和力量是永远都不可能得到改变的。我以为，这也就是人类有史以来暴力、革命、各种形式的犯罪、邪教、恐怖主义等现象层出不穷的本质原因之一。而要最大限度地减少上述现象及其后果，只有借助于国家和国际社会的力量，通过法制的、经济的、人道主义等形式的手段来不断地加以调整、缓解和校正。否则，上述现象和后果不仅将会不断地以新的形式出现，且会给人类社会的健康发展造成更大的破坏。

四、由于我深刻地意识到，传统的劳动价值学说理论中最大的混乱，或者说发展和完善劳动价值学说理论最大的障碍或攻坚战，就在于对价值和交换价值范畴含义的重新认识和理解；因而在第三章的修订中，我对这两个范畴的含义、区别和联系等问题进行了更加明确的阐述和交待。

1. 我认为，如果我们要在马克思的研究基础上去完善和发展劳动价值学说理论的话，那么对价值范畴的重新认识和理解，也只能是建立在马克思对此问题认识和理解的基础之上。根据马克思对价值范畴的认识，所谓价值范畴应当具有两层含义：

首先，如果抛开或抽象掉人类社会不同的历史发展时期或不同的社会政治经济条件外在的特征，会发现，作为劳动二重性中抽象劳动方面即人类劳动力生理学意义上的能量耗费，必然会在劳动的成果（产品或商品、劳务）中凝聚、体现或予以照应。人们可以将其称之为价值，也可以赋予它一些更为美妙动听的名称，这并不影响它的客观存在。它应当是一个永恒的东西，只要人类劳动存在一天，它就必然也要相伴存在一天。但是，在现实中，它又必然总是在具体的人类社会历史发展时期或不同的社会政治经济条件中存在和出现的。这也就是它的以下第二层含义。

其次，由于在人类社会不同的历史发展时期中或社会政治经济条件下，人与自然和人与人之间在劳动过程所存在和发生的关系形式是完全不同的；因而一方面价值就必然会相应以完全不同的表现形式存在，另一方面价值也必然会相应反映、体现它所存在的人类不同历史发展时期或社会政治经济条件下的人与自然和人与人之间的纷繁复杂的、不同的关系形式。

劳动价值学说理论研究的任务之一，就是既要把握价值的上述不同的存在形式，并据以解读、揭示人类社会不同历史发展时

期或不同社会政治经济条件下人与自然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形式，也要通过后者去认识、理解和把握前者。我认为，这种关系是相当简单和明了的。

2. 不能完成深化对劳动二重性的认识，不能认识和理解价值范畴的上述含义，也就根本无法准确、完整地弄懂交换价值范畴的含义。尽管马克思对交换价值范畴的认识和理解与前人相比已前进了一大步，但由于他在对劳动二重性范畴认识和理解上的不完善性，使他也无法最终完成这一任务，人们至今也未能在他发现的基础上再往前走了。

在第三章中，我更加明确地阐明了以下新的观点：首先，交换价值即是商品的表现或存在形式。因而它既是商品中价值的表现形式，也是商品中使用价值的表现形式。或者说它既是价值又非价值，既是使用价值又非使用价值，而是商品中价值和使用价值的对立统一体。其次，所谓商品的价格，就应当是商品的交换价值而非价值的货币表现形式。

我在第三章第一节最后的一个注释中，介绍了樊钢先生提出的一个新观点：即交换价值既是价值又是使用价值的表现形式的观点，这已经与我提出的上述观点十分接近。但不解的是，在此之后，他却未能继续走下去，通过完善他的新观点去发展劳动价值和剩余价值理论。我以为，问题的关键就在于他并未将他的发现建立在深化对劳动二重性范畴认识的基础之上。

五、在第六章中，我新增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与中国改革、开放的实质”一节。在这一节中，我试图大胆地探讨和阐明中国改革、开放的实质以及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之间的关系。当然，由于这些讨论是探索性的，其粗糙和不成熟性也是在所难免的。

在进行了上述较大的修改的同时，我对本书的其他每一章节的内容和文字也进行了一次全面的充实、调整和润饰，力图使之更加完整、准确和通畅、易读。

作 者

2002 年 12 月于成都

序 言

赵曙光同志是一位交通运输战线的实际工作者，他酷爱经济理论研究，多年来利用业余时间刻苦钻研，写出了《劳动价值学说新论》一书，令人钦佩。当本书出版之际，曙光同志约我作序，我作为第一读者，欣然允诺。

记得恩格斯评价马克思时曾经说过这样一段话：在马克思的一生中有两大发现，一是发现了人类历史的发展规律，确立了唯物史观；二是发现了资本主义特殊运动规律，建立了剩余价值学说。然而，众所周知的是，马克思的剩余价值学说是以其科学的劳动价值论为基础的。如果说剩余价值理论是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理论的大厦的话，那么，劳动价值学说则是这一大厦赖以建立的基石。因此，对劳动价值理论这个既重要、又复杂的问题进行探讨，有着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是与资产阶级学者主张的资本价值论尖锐对立的。在马克思提出劳动价值论之前，尽管重农学派的威廉·配第和古典学派的亚当·斯密等一些经济学家程度不同地肯定了劳动在创造和形成社会物质财富中的作用，但总的来说，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是把资本视为创造价值的唯一源泉的。马克思则认

为劳动是创造财富和价值的惟一源泉，资本不过是统治和剥削劳动的手段。关于这两种观点之间的争论，一直延续至今。

然而，随着时代的变迁，坚持这两种观点的许多学者，也都从不同的角度对各自的理论进行了新的审视与思考。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随着高新技术的发展，人的作用越来越大，仅有资本而没有掌握现代技术和管理的人才，企业是无法获得最大限度的利润的。因此，已经有越来越多的学者在理论、法律、企业管理和利润分配等方面，开始承认和重视劳动者的地位和作用。二战后出现的企业决策层的劳动者参与制以及企业利润的劳动与资本分享制等，已在一些资本主义国家中得到了广泛的推行。

在我国，随着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我们从根本上铲除了资本统治、剥削和奴役劳动的经济基础，从政治上、法律上确立了劳动者在国家、社会和企业中的主人翁地位。但从经济生活的现实来看，在国有企业中，劳动者并未真正成为企业资本的主人，资本统治劳动的现象依然存在，劳动者的主人翁地位仍处于虚置的状态，甚至只是一句空洞的政治口号。当然，这里统治劳动者的不是私人资本，而是国家资本；工人不是私人资本的雇佣劳动者，而是国家资本的雇佣劳动者。

改革开放以后，我国逐步建立了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所有制结构，发展了包括集体经济、个体经济、私营经济、港澳台经济和外国资本经济在内的各种非国有经济，并在政策上承认了资本的作用。这显然是理论上、政策上的一个重大转变。但是，近几年来又出现了另外一种倾向，即提出了所谓“谁投资、谁所有、谁受益”的政策。在这种政策下，受益者仅仅是资本，而没有劳动，实际上否定了劳动在创造财富中的重要作用。在这里，我们连劳动价值论的影子也看不到了。

我个人认为，虽然时代变了，我们应当对劳动价值理论作出

新的论证、发展和完善，但却不能从一个极端走到另一个极端，更不能把自己降低到连资产阶级经济学者都不如的水平。在资本与劳动的关系上，我们应当承认二者在社会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应当看到只有实现了二者间的有机结合，才能创造出更多更好的物质财富。因此，无论从理论还是实践的角度来看，劳动和资本共同分享企业利润都是天经地义的。

赵曙光同志的《劳动价值学说新论》，既不是否定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也不是教条式地对待这一理论，而是在长期学习和钻研这一理论的过程中，特别是从变化了的时代背景出发，就某些观点、结论和方法等，提出了不同的看法和意见，同时也提出了不少自己独立的见解。如个别劳动和劳动一般、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是两对完全不同的范畴；交换价值既是价值的表现形式，也是使用价值的表现形式，因而是商品二重性的矛盾对立统一体；生产商品的劳动二重性，在简单商品经济条件下统一于直接劳动者一身，在发达商品经济条件下则分离为由劳动者和生产资料所有者不同的行为体现；直接劳动者应由过去意义的劳动者和经营管理者、技术人员等三部分人员组成；剩余价值实质上是剩余的交换价值而不是价值，其来源也应有所扩大；价格和生产价格不是价值的转化形式，而是交换价值的转化形式等等。我认为，这样的探索是有益的和值得提倡的。

赵曙光同志论著的理论框架是比较完整的，逻辑关系也比较严密。他从分析、研究马克思的劳动二重性理论入手，讨论了价值与交换价值、使用价值之间的关系，以及交换价值与两种涵义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之间的关系；继之，分析了剩余价值的实质、来源和构成；最后，对交换价值的两次转化问题进行了新的探讨。他的写作特点不是简单、孤立分析某一个问题，而是依据彼此的内在联系，由表及里，逐步展开，因而显示出较强的连贯

性，整体感突出。

本书还对劳动者外延的扩大化现象进行了分析；强调使用价值的作用，肯定社会必要劳动时间Ⅱ通过决定使用价值量来决定交换价值（而不只是价值实现）中的作用等，无论从理论还是实践的角度来看，都是具有现实意义的。

本书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进行的积极探索。既然是探索，就难免有欠妥和不完善之处。我一贯的观点是：对于学术问题，去探讨、去研究总比不探讨、不研究好；有不同意见是好事而不是坏事。如果不同的意见是对的，过去的理论中的错误就可以得到改正，理论就能够丰富和发展；如果不同的意见是错的，过去理论的正确性就可以再一次得到证实，理论的说服力就更强，影响力就更大。赵曙光同志既然有对重大经济理论问题进行探讨并提出不同意见的勇气，我看也就有接受别人的批评性意见的肚量。当然，这种批评或批判也应当是善意的。

最后，我还要提出，在我国改革开放和体制转换的新时期，我们面临的理论问题是很多、很复杂的。对于这些马克思主义者没有遇到过的新问题，经济理论界的同志都应认真加以研究和探讨。既要坚定不移地坚持马克思主义，又要积极大胆地发展马克思主义，这就是时代赋予我们的神圣使命。

林 凌

一九九六年六月

前 言

—

几个世纪前，当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社会开始萌芽之时，劳动价值学说便作为一种实用的经济学理论应运而生，并一直作为解释和说明社会经济现象和问题的一种重要的方法和工具。

但是，特别是进入 19 世纪中叶以后，劳动价值学说理论便开始从原来只是作为一种纯粹关于经济学的理论，逐渐被人为地渗入了一些意识形态的成分。这种成分越来越浓，以至于使劳动价值学说理论发展成为影响或形成某种意识形态的理论基础。而且后一种作用在更多的时候和场合，甚至远远超过了它的前一种作用。

于是，在相当长的一段历史时期内，上述不正常或至少可以说是不符合科研规律的现状，驱使着许多研究和信奉劳动价值学说的人们，运用本来就肯定还需要不断发展的劳动价值学说已有的研究成果，对同样是肯定要客观存在和发展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推理和演绎出一个逻辑性极强的理论结果。按照这个推理结果，人们看到的是下述这种充满悲剧色彩的过程和趋势：

由于价值和财富是完全由劳动者所创造的，而私有制，特别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却使生产资料私有者凭借雇佣关系无偿占有或剥削了劳动者阶级创造的剩余价值或财富。从而，不仅导致了日益加剧的阶级差别和不平等现象，而且也成为直接导致资本主义社会的政治、经济矛盾和危机日益尖锐的根源。其后果必然使资本主义外壳再也容纳不下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并使其最终成为阻碍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一种桎梏。所以，无论从解放被剥削阶级自身的需要，还是从解放社会生产力和促进社会发展进步的要求看，被剥削的劳动者阶级，作为先进生产力的代表，都有必要及时地通过革命甚至是暴力的途径去推翻剥削者阶级，消灭私有制和剥削现象。推而论之，甚至认为有必要取消商品经济，彻底地铲除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的土壤和条件，才有可能最终解放社会生产力和人类自身。因而，资本主义的必然灭亡和共产主义的实现，是一种不可抗拒的历史发展趋势。

应当说，人们运用劳动价值学说理论已有的研究成果所进行的上述推理，是具有极强的逻辑性的，从本质上看也是符合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必然性的。因此，客观上它不仅吸引了众多的研究、信奉和实践者，也使那些众多的否定者们无法令人信服地从上述推理中找到破绽或者说缺陷。

于是，对于那些劳动价值学说的肯定者们来说，他们便根据上述推理，在意识形态、政治、法制、文化和经济等方面，演绎设计和创造出一整套独具特色的理论体系和实践模式。近百年来，上述推理和具体的社会实践活动，至少影响和左右了人类一半以上人口的思想、行为和生活。

但是，劳动价值理论的否定或反对者们却几乎完全否定了上述逻辑推理结果。这一半是出于同样的意识形态方面的原因；另一半与因劳动价值学说理论本身尚不完善而缺乏说服力也不无关